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工学部 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文件

智控学院发〔2019〕第02号

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课程体系修订办法（试行稿）

为提高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切实按照 OBE 要求改进我院各专业课程体系设置，促进我院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紧密结合，特制订本办法。

一、修订依据

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课程体系修订的依据主要来源于第三方评价、在校生评价、毕业生座谈和专家意见反馈。评价的结果由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进行分析，制定课程体系修订方案。

1. 第三方评价：可采用以麦可思等为代表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发布的报告等，收集对我院专业课程的教学质量反馈，获取社会评价信息。

2. 在校生访谈：主要由在校生对当前的课程和课程质量实施评价，重点评价课程设置，包括理论和实验的搭配比例、课程教学内容、先导课程与后续课程之间的关系、学生对课程开设的需求等。

3. 毕业生座谈：由毕业生从自身学习经历出发，结合实际工作经验，对课程体系的内容进行评价，指出其中可能存在的不足。

4. 专家意见反馈：聘请本专业相关的高校专家和本行业知名企业专家等对专业课程体系进行分析，高校专家主要负责从教学内容等方面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修订建议；企业专家则从社会需求、工程实践等方面对课程体系提供建设性意见。

二、调查范围与要求

1. 为保证修订数据的可靠性，避免由于调查数据的抽样性带来问题，进一步明确规定调查范围和要求，其中：在校生访谈的覆盖面不低于学生总数的 30%，成绩须涵盖高、中、低层次的学生；毕业生访谈要求一直从事和本专业相关的工作的毕业生代表，其座谈人数不低于当年毕业生总数的 15%；专家必须经过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确认，企业专家行业背景和本专业毕业生就业有较高重合度。

2. 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成立课程体系修订工作小组，确定调查访谈时间、内容、方式等具体事宜；负责对各种意见实施汇总、分析，全面掌握我院的课程体系评价情况；负责撰写课程体系质量评价报告，为我院教育教学改革提供反馈建议和意见；负责逐步改进和完善此项制度。

3. 各专业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实施。各系负责人具体落实专家座谈的相关内容。各届辅导员、班主任负责动员在校生和毕业生及时完成调查内容。

三、课程体系修订

1. 根据反馈意见和评价结果，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进行分析总结，提出指导意见；通过与各专业负责人、课程组负责人、骨干教师研讨，形成课程体系修订方案。

2. 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针对课程体系修订举行论证会，论证组成员须包含 2 名及以上外校专家、2 名及以上相关领域企业专家。

3. 各专业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完善课程体系修订方案；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施行。

4. 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各专业课程体系通常每四年修订一次，与培养方案修订同步。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本办法由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教育教学委员会负责解释。

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

2019年10月20日